

# 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

淄政土高新呈字〔2024〕16号

呈报单位	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						
批次名称	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2024年第14批次建设用地						
土地面积 (公顷)	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	未利用地	总计
		合计	其中耕地	合计	其中住宅用地		
	集体	1.5047	1.3204	0	0	0	1.5047
	国有						
	总计	1.5047	1.3204	0	0	0	1.5047
土地所属	临淄区凤凰镇南坞东村、西召村、北金村。						
请示意见	<p>申请将临淄区上列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，总计土地1.5047公顷。</p> <p>待土地征收经依法批准后，不动产登记机构将依此办理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或变更登记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淄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11月6日</p>						